

证券代码：300055

证券简称：万邦达

公告编号：2014-081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17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王飘扬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高盐水零排放 BOT 项目的议案》

2014 年 10 月 17 日，公司与神华宁煤集团煤炭化学工业分公司烯烃公司签订了《神华宁煤集团煤炭化学工业分公司甲醇厂、甲醇制烯烃项目高盐水零排放 BOT 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由公司对神华宁煤集团煤炭化学工业分公司甲醇厂、甲醇制烯烃项目高盐水零排放 BOT 项目（以下简称“高盐水零排放 BOT 项目”）进行设计、建设和运营，运营期限为正式运行之日起 20 年。

该项目总体投资需 2.12 亿元，投资回收期为 6.72 年（税后，不含建设期），项目总投资收益率为 10.24%，内部收益率为 15.90%（税后）。项目建成后，运营期内平均每年可为公司增加收入 5,602 万元，增加净利润 1,633 万元。鉴于该项目具有较好的投资回报率，同时为避免募集资金闲置、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针对该高盐水零排放项目的投资，公司拟使用 1.6 亿元的超募资金，剩余投

资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

关于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上市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保荐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日公告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信贷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昊天节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正处于生产经营高峰期，经营性资金需求量较大，为满足正常经营之需，拟向中国银行（沧州市）支行申请总额度为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其中保函额度为 6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为 9000 万元。公司拟为其上述综合授信提供信用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1 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十七日